

本公佈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的邀請或建議。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除本公佈另有界定者外，騰訊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七日刊發的售股章程（「售股章程」）已界定的詞彙在本公佈中具有相同涵義。

Tencent 騰訊

TENCENT HOLDINGS LIMITED

騰訊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00）

行使超額配股權

本公司宣佈，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高盛」）（代表國際買家）已於二零零四年七月五日全數行使售股章程所述的超額配股權，涉及63,024,000股額外股份（「超額配發股份」）。根據Advance Data Services Limited（「Advance Data Services」）與高盛為應付國際配售的股份超額分配而訂立的借股安排，該等超額配發股份將交還及交付予Advance Data Services。

本公司宣佈，高盛（代表國際買家）已於二零零四年七月五日全數行使售股章程所述的超額配股權，涉及的超額配發股份相當於發售初步提呈的股份約15%。本公司將會按發售的發售價每股3.70港元（不包括經紀佣金、聯交所交易費、證監會交易徵費及投資者賠償徵費）發行合共63,024,000股超額配發股份。高盛已根據Advance Data Services與高盛訂立的借股安排借入63,024,000股股份，以應付國際配售的股份超額分配。該等超額配發股份將於發行後交還及交付予Advance Data Services。

緊接發行超額配發股份前後的本公司股權架構如下：

股東	發行超額配發股份前		發行超額配發股份後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MIH QQ (BVI) Limited	630,240,380	37.50%	630,240,380	36.14%
Advance Data Services Limited ⁽¹⁾	242,483,080	14.43%	242,483,080	13.91%
Best Update International Limited	108,085,530	6.43%	108,085,530	6.20%
其他股東 ⁽²⁾	279,671,770	16.64%	279,671,770	16.04%
公眾股東	420,160,500	25.00%	483,184,500	27.71%
合計	<u>1,680,641,260</u>	<u>100.00%</u>	<u>1,743,665,260</u>	<u>100.00%</u>

附註：

- (1) 包括Advance Data Services根據本公佈所述的借股安排而借予高盛的63,024,000股股份。
- (2) 「其他股東」指創辦人(分別透過Advance Data Services及Best Update International Limited持有本公司股權的馬化騰及張志東除外)全資擁有的公司。

超額配發股份相當於本公司現已發行股本約3.75%，而佔經發行超額配發股份擴大的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3.61%。聯交所上市委員會已批准超額配發股份上市及買賣。預期超額配發股份將於二零零四年七月八日發行，惟須待達成本公司與國際買家於二零零四年六月十一日訂立的國際購股協議所載的若干條件後，方可作實。

本公司將就發行超額配發股份收取額外款項淨額約2.23億港元，而按售股章程所述，該筆款項或會用作額外營運資金。

承董事會命
主席
馬化騰

香港，二零零四年七月六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為馬化騰、張志東、Antonie Andries Roux、Charles St Leger Searle、李東生、Iain Ferguson Bruce及Ian Charles Stone。

請同時參閱本公布於香港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